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LUZHOU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3)

**於2024年5月22日舉行之2023年度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派付末期股息
及
選舉韓子榮先生為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2023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已於2024年5月22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於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酒城大道三段18號1號樓11樓1101會議室舉行。茲提述本行刊發日期為2024年4月30日的年度股東大會通函(「該通函」)及通告。除非本公告另有定義，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年度股東大會由董事長游江先生主持，並已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規定舉行。本行全體董事均出席了年度股東大會。本行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兩名股東代表及一名監事代表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擔任投票的計票人和監票人。

於年度股東大會舉行之日，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717,752,062股，包括1,964,632,062股內資股及753,120,000股H股。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彼等委任代表)共持有2,518,990,752股股份，佔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2.69%。

經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i)概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任何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案迴避投票；(ii)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對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案投贊成票；及(iii)概無股東於該通函內表明欲就任何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君合律師事務所已就(i)會議的召集、召開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ii)出席會議人員的資格、召集人資格合法有效；及(iii)會議的決議內容、表決程序、表決結果合法有效出具法律意見。

所有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行2023年度報告；	2,518,990,75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2.	審議及批准本行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518,990,75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3.	審議及批准本行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518,990,75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4.	審議及批准本行2023年度董事、監事、高管履職評價報告；	2,518,990,75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5.	審議及批准本行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2,518,990,75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6.	審議及批准本行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2,518,990,75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7.	審議及批准本行2023年度關聯交易情況報告；	2,518,990,75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8.	審議及批准本行2024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2,518,990,75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9.	審議及批准聘請本行2024年度境內外審計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報酬；	2,518,990,75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特別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0.	審議及批准選舉韓子榮先生為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議批准其報酬；	2,518,990,75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11.	審議及批准發行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小微企業債券」)及授權董事會(並可轉授權)全權辦理小微企業債券發行事宜。	2,518,990,75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12.	審議及批准關於發行資本補充債券的議案，包括：			
12.1	審議及批准2024年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2024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及授權董事會(並可轉授權)全權辦理2024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發行事宜；			
12.2	審議及批准2025年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8億元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2025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及授權董事會(並可轉授權)全權辦理2025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發行事宜；及			
12.3	審議及批准2025年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8億元二級資本債券(「2025年二級資本債券」)及授權董事會(並可轉授權)全權辦理2025年二級資本債券發行事宜。			
13.	審議及批准本行2024年度固定資產投資計劃；	2,518,990,75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14.	審議及批准將破產清收中債權人會議上可能涉及本行表決的相關職權授權予董事會(並可轉授權)及對於授權中「通過破產財產的變價方案」一項，設定資產起拍價限制。	2,518,990,75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特別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5.	審議及批准本行核銷以下三筆單戶貸款本金超過人民幣1,000萬元的不良貸款及其利息：	/		
15.1	一筆單戶貸款核銷本金為人民幣6,350萬元的不良貸款及其利息；	2,518,990,75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15.2	一筆單戶貸款核銷本金為人民幣3,810.89萬元的不良貸款及其利息； 及	2,518,990,75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15.3	一筆單戶貸款核銷本金為人民幣2,566.93萬元的不良貸款及其利息。	2,518,990,75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上述第1項至第9項決議案已獲持有股份總數二分之一以上的股東（或股東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以出席股東（或股東委任代表）三分之二以上票數投票贊成，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成為普通決議案。上述第10項至第15項決議案已獲持有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的股東（或股東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以出席股東（或股東委任代表）三分之二以上票數投票贊成，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成為特別決議案。

派付末期股息

本行將於2024年6月21日（星期五）向於2024年5月31日（星期五）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內資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9元（含稅）（「末期股息」）。末期股息分別以人民幣及港幣向內資股股東及H股股東發放，以港幣發放的股息計算適用匯率為年度股東大會宣佈派發股息前五個工作日（含年度股東大會召開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銀行間外匯市場人民幣匯率中間價的平均值1.00港元兌換人民幣0.910628元計算，故每10股H股的應付末期股息金額為0.988329港元（含稅）。

有關與末期股息有關的稅項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事宜，請參閱該通函。

選舉韓子榮先生為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年度股東大會上，韓子榮先生獲選舉為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子榮先生之董事任職資格尚待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四川監管局批准。韓子榮先生的任期自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四川監管局批准其董事任職資格之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有關韓子榮先生之履歷及報酬詳情，請參閱本行日期為2024年3月22日的公告及該通函。除本公告所披露外，並無有關韓子榮先生的委任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作出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瀘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游江

中國，瀘州，2024年5月22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游江先生及劉仕榮先生；非執行董事潘麗娜女士、熊國銘先生、羅火明先生及陳萍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唐保祺先生、鍾錦先生、高晉康先生及程如龍先生。

* 瀘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